

证券代码：601696

证券简称：中银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6-027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执行总裁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王晓卫先生、阎海思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公司副执行总裁。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王晓卫先生、阎海思先生的任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9日

附件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王晓卫先生，1974年12月出生，硕士。2000年4月至2015年7月，就职于中国银行风险管理部，历任副主任科员、高级风险经理、主管。2015年7月至2020年9月，历任中国银行沈阳分行副行长、辽宁省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、大连市分行副行长。2020年9月至2026年5月，就职于中国银行风险管理部，任副总经理。2024年6月至2026年6月，任公司董事。2026年5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。

阎海思先生，1970年1月出生，金融学硕士，经济师。1991年7月参加工作，先后在交通银行长沙支行，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、湖北省分行工作，历任科长、副处长，二级分行行长、省分行行长助理。2014年2月至2018年4月，就

职于中国银行卢森堡分行、中国银行（卢森堡）有限公司，历任副行长、董事。2019年1月至2026年5月，就职于中国银行公司金融部（2024年12月更名为公司金融与投资银行部），任副总经理。2026年5月加入公司，现任公司党委委员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晓卫先生、阎海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除上述简历披露外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规定所列情形。